

中国区域创新体系建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政策法规与体制改革司 编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Documents Publishing House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政策法规与体制改革司编. —北京: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2004. 10

ISBN 7-5023-4843-3

I. 中… II. 中… III. 技术革新-中国-2004 IV. F12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08079 号

出 版 者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复兴路 15 号 (中央电视台西侧) /100038

图书编务部电话 (010) 68514027, (010) 68537104 (传真)

图书发行部电话 (010) 68514035 (传真), (010) 68514009

邮 购 部 电 话 (010) 68515381, (010) 58882952

网 址 <http://www.stdph.com>

E-mail: stdph@istic.ac.cn

策 划 编 辑 科 文

责 任 编 辑 李正德 陈家显

责 任 校 对 赵文珍

责 任 出 版 王芳妮

发 行 者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者 富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版 (印) 次 2004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6 开

字 数 1195 千

印 张 50

印 数 1~1500 册

定 价 98.00 元

© 版权所有 违法必究

购买本社图书,凡字迹不清、缺页、倒页、脱页者,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内 容 简 介

区域创新体系是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提升区域创新能力是一项具有全局意义的重大命题。本书收录了有关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领导讲话、重要文件、区域合作协议和各地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成果等,是一部关于区域创新体系建设较为全面的文集。

本书关于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有关文献与报告涵盖范围广,研究十分深入,对于深化研究、推动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加强地方科技合作,促进各地区间的交流、借鉴与合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和借鉴作用。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是国家科学技术部系统唯一一家中央级综合性科技出版机构,我们所有的努力都是为了使您增长知识和才干。

中国区域创新体系建设

编 委 会

主 编	张景安			
副 主 编	张晓原	胡志坚		
编 委	蒋泰维	谢明权	廖兆龙	马 林
	何志敏	连小勇	马 强	杨中华
	乐寿长	张伯军	郑志成	张 鳌
	杨 锐	罗 宏	林柄承	左喜明
	王家利	贾 跃	刘海新	苏湘群
	沐华平	林友谊	张 建	王建华
	魏建锋	陈 继	徐 辉	高延林
	吐尔逊·沙迪尔	李伟华		万载斌
	冯光文	刘晓英	郑 瑜	许 辉
	李 平	彭以祺	常 亮	郑加强
	孙国忱	楼建人	石大鸿	马 曙
	何 礼	问向荣	马俊如	孔德涌
	王玉民	于景元	邹祖烨	马宗晋
	李 普	林 新	翟立新	李永葳
	苏 靖	赵慧君	尤安军	王世民
执行编委	李 普	苏 靖	王世民	

序 言

未来 20 年,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历史时期。在这一史无前例的伟大进程中,国家创新能力对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保障国家安全将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作为国家创新能力在区域层次上的具体实现,区域创新能力代表了创新要素在一定区域内聚集、整合以及推动持续创新的基本能力,是支撑地区经济增长、提高产业竞争力的基础性条件,成为全球化条件下决定区域参与国际产业分工地位的关键性因素。因此,推进区域创新,提升区域创新能力已经成为一项具有全局意义的重大命题。

提升区域创新能力,必须在相应的区域内更有效地凝聚生产要素,整合创新资源,努力消除各种创新要素流动中的障碍因素,在更广的范围形成有利于创新主体之间、区域之间合作与互动的良好环境及其激励机制,解决区域创新资源的流动和高效配置问题。解决这些存在的问题,提升区域创新能力,关键在于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使区域内的各个创新主体建立起合作互动的网络化联系、制度安排和政策保障。区域创新体系是在区域层次上整合创新要素,推动和提升区域创新能力的社会网络。完善而又充满活力的创新体系,可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创新效率,降低创新成本,使创新所需的各种资源得到有效的整合和利用,各种知识和信息得到合理的配置和使用,各种服务得到及时全面的供应。各个成功区域的实践无不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在这些区域之中,都有一个层次清晰、网络互动的区域创新体系在支撑着区域内创新创业的发展,建设区域创新体系是一个地区创新能力提高的根本保证。从这个意义上说,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是构建国家创新体系的基础性要求,是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战略性的要求,是体现国情,解决发展中矛盾的现实性要求。

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为地方科技工作提供了新的思路和抓手,提供了新平台,拓展了新的空间。推进区域创新体系,有利于我们从更加宏观、整体的角

度来审视科技工作,使科技工作更加紧密地与经济、社会的发展相结合。有利于各级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发挥科技优势、集成相关资源和力量,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更好地落实科教兴国战略。因此,要紧紧围绕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更加系统地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中的各项工作,更加注重解决体系中的薄弱环节和体制与机制的障碍,更加注重集成创新能力的提高。把区域创新体系作为地方科技工作的一项中心工作和长期任务,要分阶段、有步骤、坚持不懈地推进下去。

科技部对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工作非常重视。2003年4月及10月,科技部分别召开了“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工作研讨会”、“全国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工作交流会”。会议研讨了问题,理清了思路、明确了目标和任务,推动了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在各地的开展。同时,还积极协调和支持了长三角、东北三省和珠三角等地合作建设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有益探索和实践。

为进一步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科技部政策体改司将有关区域创新的领导讲话、重要文件以及全国各省市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成果等有关资料汇编成册,供大家交流使用,希望大家互相借鉴,加强各地区间的协作与配合,努力使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工作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科学技术部副部长

二〇〇四年九月

目 录

一、领导讲话

以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为中心进一步加强地方科技工作

——在 2003 年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工作研讨会上的讲话 徐冠华 (3)

深入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大力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

——在 2003 年全国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工作交流会上的讲话 李学勇 (10)

大力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持续竞争力 张景安 (19)

二、有关文件

关于印发《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工作研讨会会议纪要》的通知 (国科发政字

[2003]139 号) (29)

关于成立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联络委员会的通知 (国科政函 [2003]15 号) (33)

关于印发《全国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工作交流会会议纪要》的通知 (国科政函

[2003]43 号) (35)

沪苏浙共同推进长三角创新体系建设协议书 (39)

东北三省联合建立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协议书 (41)

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框架协议 (42)

京津科技合作协议 (46)

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进一步推进高新

技术产业发展的决定 (鲁发 [2004]18 号) (48)

中共深圳市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区域创新体系推动高新技术产业持

续快速发展的决定 (深发 [2004]1 号) (54)

中共太原市委 太原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工作推动区域科技创新

体系建设的意见 (60)

中共青岛市委 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推进高新技术产业

业持续快速发展的意见 (青发 [2004]15 号) (65)

三、全国各省市研究成果摘编

完善首都区域创新体系 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73)
天津市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总体思路研究	(85)
河北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104)
山西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节选)	(124)
内蒙古自治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节选)	(140)
辽宁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综合报告 (节选)	(159)
吉林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规划	(185)
黑龙江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200)
上海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纲要	(219)
江苏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纲要 (提纲)	(228)
浙江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方案	(234)
安徽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241)
福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262)
江西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节选)	(287)
山东省创新体系建设意见	(306)
河南省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建立创新体系的意见	(312)
湖北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规划纲要	(321)
湖南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节选)	(350)
广东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节选)	(377)
广西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399)
海南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414)
重庆市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422)
建设四川省区域创新体系 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的研究报告	(435)
贵州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节选)	(447)
云南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研究报告	(468)
加强科技工作推进西藏区域创新	(483)
陕西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方案	(487)
甘肃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纲要 (节选)	(497)
宁夏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513)
青海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纲要	(528)
新疆区域科技创新体系研究 (节选)	(540)

大连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节选)	(554)
加快宁波区域创新体系建设	(578)
厦门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节选)	(586)
山东半岛城市群暨青岛市创新体系建设纲要	(607)
关于加快建设深圳区域创新体系的研究报告	(61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631)
加快沈阳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促进沈阳市老工业基地改造和振兴 (节选)	(647)
长春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战略与对策研究	(667)
哈尔滨市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690)
充分释放南京科教优势,发展区域优势产业集群	(706)
杭州市区域创新体系规划研究	(713)
济南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	(726)
武汉区域科技创新体系构建研究	(738)
加快广州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报告 (节选)	(747)
成都城市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思路	(764)
西安区域创新体系建设规划纲要	(772)

一、领导讲话

以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为中心 进一步加强地方科技工作

——在 2003 年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工作研讨会上的讲话

科技部党组书记 部长 徐冠华

2003 年 4 月 15 日

同志们：

今天，科技部召开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工作研讨会。这是一次很重要的会议，首先我向长期从事研究的各位专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向地方来参加这次会议的同志们表示欢迎。这次会议，将交流各地在加强地方科技工作，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方面的成功经验和好的做法，探讨实践中还存在的问题，研究提出下一步各地开展区域创新体系研究和建设工作的思路和具体内容。对于我们加强地方科技工作，提高区域创新能力，更好地促进地方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在此，我讲几点意见。

一、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是加强地方科技工作的一项十分重要而紧迫的任务

建设区域创新体系的意义和必要性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看：

首先，经济全球化发展中出现了显著的区域化特征，从这个意义上看，经济全球化实质上也是全球经济的区域化。当今世界，经济全球化的过程往往是跨国公司在各地整合资源，寻求最具竞争能力区域的过程。新的世界分工不再遵循国家边界或政体脉络，而是按照区域的竞争力来进行。企业的竞争能力不仅取决于其所在的国家环境，更重要的是其所在的区域的整体环境。事实表明，全球的技术、资源和分工在不同层次上迅速变化，并越来越聚集于有个性的、创新能力强的地区。今天，人们也许对某个国家或地区的产业优势或竞争力不是十分熟悉，却对于硅谷的 IT 产业、新竹的计算机制造、班加罗尔的软件业耳熟能详。在这些崛起的区域内，区域的形象超越了大企业的形象，甚至超越了行政和国家的边界，在全球化的国际分工中显示出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在世界经济结构战略调整中，区域经济的发展将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区域化已经成为世界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趋势。应对全球化的挑战，必须更加关注区域的发展。这也是科技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

其次，提高区域竞争力和创新能力，是地方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迫切要求。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伴随知识经济发展和经济科技全球化时代的到来，国家的创新能力对实现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将发挥关键性的作用，创新已

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竞争力的关键因素。进入新世纪,国际竞争格局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创新,特别是原始性创新已经成为国家间科技与经济竞争成败的分水岭,创新已经成为区域发展的原动力,成为决定国际产业分工的一个基础条件,成为经济全球化条件下区域发展的根基所在。考察世界经济的发展史,不难发现在每一个阶段,异军兴起的区域往往是创新活动易频繁发生的区域,世界经济中心的转移总是与世界科技中心的转移相伴而生。当今时代,创新能力和竞争力已经密不可分,区域创新能力正日益成为地区经济获取国际竞争优势的决定性因素,成为区域发展最重要的能力因素。面对日趋激烈的国际竞争态势,面对产业的大转移、结构的大调整所带来的不确定性的挑战,面对区域竞争所产生的压力,提高区域创新能力和竞争力从来没有今天这样紧迫和必要。

再之,加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是提高区域创新能力的根本保证和重要内容。创新体系是指能够基于市场体制和国家战略引导,有效促进各类创新主体网络化互动的组织系统,涉及到创新的主体、创新的体制和机制、创新的环境等多个方面。创新体系有层次之分,也有机构之分。区域创新体系是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创新体系框架下的区域创新体系必然带有层次性特征,而区域创新体系的多样性也是国家创新体系的活力所在。区域创新能力是构筑国家创新能力的重要支柱,国家层次上的创新必须依靠区域层次上的创新来支撑。建设完善的区域创新体系,将为国家创新体系的建设夯实了基础。因此,新时期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必须从国家战略的高度,遵从国家创新体系的整体设计,同时必须以区域的资源特色、战略目标为着眼点,把增强区域创新能力作为建设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内容,通过创建区域创新体系来逐步健全和完善国家创新体系。

完善而又充满活力的创新体系,可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创新效率,降低创新成本,使创新所需的各种资源得到有效的整合和利用,各种知识和信息得到合理的配置和使用,各种服务得到及时全面的供应。各个成功区域的实践无不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在这些区域之中,都有一个层次清晰、网络互动的区域创新体系在支撑着区域内创新创业的发展,建设区域创新体系是一个地区创新能力提高的根本保证。

二、加快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基本指导思想

首先,必须把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作为地方科技工作的一项中心任务。近年来,科技部把加强地方科技工作作为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提出要转变科技管理方式和动员机制,在注重科研院所的同时,更加强调调动和组织全社会的科技力量,形成浩浩荡荡的科技大军和万马奔腾的良好局面。2001年,科技部发布了《关于加强地方科技工作的若干意见》,并采取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措施。在地方各级科技管理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地方科技工作取得了很大进步,在国家整体科技工作中的地位日益突出,科技第一生产力的作用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得到进一步发挥。特别是在区域技术创新方面,从1997年开始,科技部组织实施了技术创新工程区域试点工作,到目前,已经发展到36个城市和2个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各级党委、政府和科技管理部门的高度重视下,各试点单位在区域技术创新的体制、机制、能力和环境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创造了十分宝贵的经验,也为促进当地科技进步和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近几年来,地方经济发展迅速,各地都面临着区域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大力发展区域特色经济和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紧迫任务,对科技创新提出了更高和更为迫切的要求,科技工作还很难完全适应这些要求。主要表现在,科技对区域经济支撑能力薄弱、科

技人员积极性未能有效发挥,制约地方科技与经济根本结合的体制和机制问题仍然较为突出,地方科技体制改革还有待深入推进。许多地方科技项目投入与建设项目的投入不相匹配,不相平衡,地方之间科技项目低水平重复问题还比较严重。一些地方的工作缺乏系统性和整体性,难以集成现有资源形成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因此,必须进一步重视和加强地方科技工作,大力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要使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成为地方科技工作的一项中心任务。同时,也成为科技部加强地方科技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通过指导地方区域创新体系的建设,从宏观上加强对地方科技工作的引导和支持,促进地方科技资源的优化配置。

我们力争在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总体框架下,逐步形成完善的区域创新体系和有关政策法规,形成以高等院校和重点研究院所为依托的原始创新体系;以促进知识、技术转移为目标的创新服务体系;以企业为主体,产业技术创新为重点的技术创新体系;以制度创新和环境建设为重点的政府宏观管理调控体系;以政府投入为引导的社会多元化创新投入体系。提高区域技术创新的能力,使科学技术真正成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强大推动力。

第二,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必须坚持服务于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目标,服务于提高区域创新能力的需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过程就是从根本上致力于科技与经济的根本结合,使科技更好地服务于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过程。要紧紧围绕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所面临的突出问题,确立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组织结构和进行机制,着力于发现制约区域创新能力提高的薄弱环节和存在的问题,采取有力的措施予以解决。

要在推进科技体制改革的同时,加大对科研院所和大学的支持,形成一支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服务的、稳定精干的科技力量。要积极为广大中小企业特别是高新技术企业提供服务,培育一大批有竞争力的、有创新活力的企业主体,真正确立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体地位。要鼓励企业增加研究开发投入,加强企业开发机构的建设。充分发挥税收政策的引导作用,加大对企业研究开发投入的税收抵扣。大力支持中小企业的创新活动,为中小企业提供技术援助,建立健全市场投融资机制。加强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对现有的科研设备、自然科技资源、科技文献和科学数据进行系统优化,加强以资源共享为核心的制度建设,形成功能齐全、开放高效的网络化科技基础平台。

第三,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必须重视并努力培育有利于创新的环境。一个地区的创新能力不仅来自于企业和研究机构内在活力的增强,更来自于良好的创新环境,包括基础设施的硬环境,也包括像金融、税收和贸易政策等方面的软环境,以及有利于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发展的社会环境。培育和建设完善的创新环境,要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发挥地方政府的引导和调控作用,发挥地方政府贴近企业、贴近市场的优势,把地区有限的人力、物力、财力集中起来,形成一个局部优化的产业化环境。在这一方面,各级科技管理部门担负着重要的指导作用和积极的引导职能。要特别重视体制创新和管理创新。各地方可以发挥各自的优势,在体制创新上不断探索,先行一步,形成自己的特色。要围绕培育和发展高新技术中小企业,创造出鼓励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创业、促进其迅速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引导企业加强技术创新。各类创新主体都必须强化知识产权管理,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保证知识产权保护政策法规的贯彻落实。积极开拓科技创新的投资渠道,逐步建立以企业投入为主体,政府投入为引导,金融机构和社会各方广泛参与的科技创新投入体系。

第四,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必须突出区域特色、形成区域产业竞争优势。在全球化的背景下,经济发展出现了十分明显的区域特性。具有鲜明区域特点的产业集群在各地蓬勃发展,对当地乃至全国经济社会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包括各类服装产业集群、电器产业集群、ICT 产业集群等。作为区域发展的载体,产业集群对区域发展的意义非常明显。发达国家依托各具特色的产业群,使其经济发展获得一次次飞跃,许多发展中国家的某些区域,如印度的班加罗尔等地,也实现了自身经济的跨越发展,呈现出异军突起的新局面。

要针对我国不同区域之间经济和科技发展的特点和优势,在推进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中突出区域特色和优势。大力培育和发展地方产业集群,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形成以促进创新和发展为核心的新型空间格局。在促进产业集群不断优化结构、突出特色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创新能力,促进区域优势产业的发展,不断提高产业的竞争能力,锤炼出一大批世界知名的品牌,造就世界一流的创新经济区域。

第五,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必须把促进区域间的联系和互动放在突出位置。创新体系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在体系的各主体间存在联系紧密的、复杂多元的网络关系。网络化程度越高、网络连接越紧密,创新的能力就越强。因此,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一定要避免重复、封闭,画地为牢的做法,而要尊重区域经济发展的规律,在注重建设本省(区)区域创新体系的基础上,更加重视具有较强内在经济联系的经济区域,培养跨省市的区域创新协作网络,实现大联合、大协作。鼓励东、中、西部地区广泛开展科技交流与合作,要在优势互补、合作双赢的基础上推动不同地区开展广泛的科技交流与合作,引导并组织实施跨地区的重大科研开发和产业化工程项目。按照“优势互补、利益共享”的原则,鼓励和引导现有的企业、科研机构、高等学校以及社会各类科技资源之间进行整合,形成科研、教育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的机制;鼓励科研机构、高等学校与企业建立双边、多边技术协作机制;鼓励科技人员在大学、科研院所和企业之间流动。通过各区域创新体系的建设,真正实现科技、经济 and 教育的有机结合,形成各种创新要素的互动,使各方面科技力量相互关联、优势集成,在不断提高微观活力的基础上形成总体创新优势。

第六,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要坚持分类指导的思想,强调不同地区、不同发展阶段的重点和目标。我国地域辽阔,各地经济社会发展的程度相差很大,各地的特征与优势更是千差万别,在创新体系建设中所处的阶段也各不相同。因此,在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中,必须十分注意把握这一点,对不同地区特点、不同阶段的创新应提出更有针对性的举措。特别是相对落后地区,更要把握自身发展的独特条件和后发优势,加强集成,突出重点,依靠创新能力的提高,努力实现跨越发展。近二十年的发展已经证明,一些自然资源匮乏、产业基础落后的国家和地区,可以扬长避短,后来居上,如美国犹他州凭借信息、生物技术产业发展,摆脱了传统的以农业为主的产业结构;英国威尔士地区通过大力提倡创新创业,经过十年的发展,由一个以煤炭等传统产业为主的地区,发展成为以信息技术产业和服务业为主的地区。这些事例表明,区域创新体系没有万能统一的模式,甚至没有最优的模式,因为体系的要素、环境和目标总是千差万别。

三、加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必须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加强区域创新体系的战略研究

目前,关于国家创新体系的研究已经具备了相当的基础,但关于区域创新体系的研究才刚刚开始。今天,开这样一个研究工作研讨会就是一个很好的开端,可以集成各方面的优势,汇集各方面的资源,协调各方面的行动,促进研究工作迈上一个新的台阶。要把区域创新体系的研究作为国家创新体系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作为国家创新体系研究在区域层次上的延伸。既要研究宏观的政策和战略,也要研究具体工作中的方法和重点;既要研究国际前沿理论发展的现状和趋势,也要研究国内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地方科技管理部门要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正确把握国内外发展的新动向、新趋势,围绕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为政府宏观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要把区域创新体系的研究作为地方科技及经济发展战略和规划中的一项重要内容。通过研究,使我们进一步明确区域创新体系的真正含义和内在机制,使我们能够更加理性和科学地认识科技创新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认识推进地方科技工作的方向和重点。要认真抓好已出台的国家 and 地方各项政策的落实,及时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操作办法,并根据实践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2. 继续深入推进地方科技体制改革,促进创新体制与机制不断完善

地方科技体制改革是国家整个科技体制改革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推进应用开发类科研机构向企业化转制,是地方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重点。地方技术开发类科研机构要通过转为企业、进入企业和转为中介机构等方式向企业化转制。各地在基本完成工商注册工作的基础上,要把转制与改制相结合,根据《转制科研机构产权制度改革的若干意见》精神,积极探索产权多元化的实现途径,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深化转制科研机构内部运行机制改革,要积极采用更为灵活有效的企业人事和分配制度,落实技术、管理等要素参与股权和收益分配的政策。

同时,要全面启动社会公益类科研机构的分类改革工作。我们在总结推广宁夏、广东和沈阳公益类科研机构改革试点经验的基础上,2003 年各地公益类科研机构改革工作要全面展开。公益类科研机构分类改革的主要思路是:对主要业务已能够创造市场价值、获得市场回报的公益类机构,以及多年来很少承担各类科研任务的机构,都要向企业化转制;对主要从事应用基础研究或公共服务,无法得到相应经济回报、确需政府财政支持的机构,在调整结构、分流人员和转变机制的基础上按非营利性机构运行和管理,保留一支精干的公益队伍,财政大幅度提高对其人均事业费投入;鼓励有条件的科研机构转为面向中小企业和“三农”服务的中介机构。鼓励科研机构进入高校或与高校开展多种形式的联合。

在“十五”期间,我们要全面完成地方各类科研机构改革工作。到 2005 年,转制科研机构都要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并有效地运转;公益类科研机构分类改革工作基本到位,非营利性科研机构的组建工作基本完成;初步形成“开放、流动、竞争、协作”的新机制;建立起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科技工作发展规律的新型地方科技体系框架。

3. 加强科技中介机构能力建设,完善创新服务体系,为广大中小企业发展搭建坚实的技术平台

科技中介机构是区域创新体系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科技中介机构能力

不足已经制约了科技创新和创业的进一步拓展。大力发展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已经成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一项十分紧迫的任务。在去年召开的全国科技中介机构工作会议上,科技部提出了 2003 年是中介机构建设年,各地方要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快科技中介机构的建设。目前,一系列措施和办法正在制定和实施之中,包括扶持和培育骨干科技中介机构、搭建科技中介信息平台、指导和推进资质认证和信誉评价、研究制定有利于科技中介机构快速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加强从业人员和管理干部的培训,更好地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等。各级地方科技管理部门要把促进科技中介机构的发展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内容。围绕科技中小企业的困难和需求,为科技中小企业创新创业搭建技术平台和信息平台。同时以改革为动力,鼓励一批具备条件的科研机构转为中介机构,特别是在改革中加强农业科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形成农业类科研机构、高等学校、各类技术服务机构和涉农企业紧密结合的农业科技推广服务网络,为农村经济的发展提供强大的科技动力。

4. 大力扶持民营科技企业的发展,充分发挥企业在区域创新中的重要作用

民营科技企业已经成为科技创新的一支重要力量,一大批充满活力的科技型企业迅速崛起。全国民营科技企业接受统计的总数已超过 10 万家,总收入近 1.9 万亿元,从业人员达 650 万人,在科技创新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据统计,1992 年至 2001 年 10 年间,全国民营科技企业技术开发累计投入为 2463 亿元,平均占技工贸总收入的 3.63%,年均每三家企业就有两项新产品推向市场。据统计,在民营科技企业的从业人员中,科技人员所占比例平均在 25% 以上,多年来一直保持较高的研究开发经费投入,其中高新技术企业一般占总收入的 5% 以上。民营科技企业在计算机、通信、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领域的发展,大大缩短了我国在这方面与发达国家的差距,出现了一批领军式的企业群体。

在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中,必须十分关注蓬勃发展、大有希望的民营科技企业,要使他们和其他各种类型企业一道,成为技术创新投入和组织的主体,解决企业乃至全行业发展中的重大技术问题,使其成为共性技术、关键技术的创造者和拥有者。要积极培育产业技术的龙头企业,让一部分企业先强起来。大力促进联合与互动,支持各类企业与大学、科研机构通过共同建立实验室或研发机构、共同承担国家任务的形式,加强多种形式的合作研究。要加大对民营科技企业创新创业活动的支持。使民营科技企业对国家的科技计划、扶持措施有充分的了解,鼓励更多的民营企业承担国家计划任务。研究制定鼓励民营科技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和具体的实施办法,鼓励技术和管理参与分配。要加大对科技执法工作的督促,推动中央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相关政策法规的落实。

5. 进一步促进高新技术园区的建设和发展,充分发挥其在高新技术产业化中的龙头作用

高新区在促进地方科技和经济的发展中取得了世人瞩目的成绩。我国 53 个国家高新区共有企业 2.5 万家,2002 年工业总产值 1.3 万亿元,创造了近 300 万个就业岗位。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要经济指标年平均增长率超过 60%,1998 年至 2001 年实现的工业增加值年平均增长速度达到 35.2%,是全国制造业工业增加值同期增长速度的 3 倍。

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国家高新区在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和突出作用,继续推动以强化技术创新能力为核心的国家高新区“二次创业”。首先,要不断创新和完善高

新区管理体制,这一点非常重要,高新区成立以来蓬勃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就是建立了一套好的管理体制。在继续推进高新区发展的过程中,仍然要十分注重体制的创新和完善,防止体制的复归。其次,要结合科技基础条件平台的建设,共同增加对高新区创业服务机构的投入,完善创业服务体系。三是围绕解决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融资困难的突出问题,要加快建立适应高新技术产业化要求的风险投资和信用担保体系。与此同时,要调整和完善高新区评价指标体系,加强考核管理,引导国家高新区进一步提高创新能力,增强辐射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能力,为区域创新体系的建设发挥更大的作用。

6. 充分重视和发挥大学在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中的作用,促进创新知识的生产、流动和创新人才的培养,促进产业群的形成和升级

大学在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世界各国的经验表明,高校不仅在创新人才的培养、创新知识的产出和传播方面有着非常重要的基础性作用,而且在促进区域高技术产业集群的形成上也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一所富有创新意识和活力的研究型大学往往是新知识凝聚的载体和创新人才聚集的地方,能够促进新技术、新企业的产生,并能够通过孵化、培养科技型中小企业成为地区经济增长的动力。很多国家和地区的高技术产业,像硅谷、北京的中关村等等,都是依托著名的高校和研究机构发展起来的。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高校的科技队伍发展迅速,在我国的科技事业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而且越来越清楚的是,高校在发展地方经济当中,能够发挥出关键性的作用。这种功能不论对区域的经济的发展,还是对高等学校的自身发展来讲,都非常重要。因此,要树立“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大人才观念,把驻地中央院所和高校作为区域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地方科研项目要向驻地中央院所和高校开放;鼓励中央院所、高校与地方单位联合承担国家科研任务;中央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要增强为地方发展服务的意识,与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紧密结合。

同志们,进一步加强地方工作,推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是当前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如何有效地推动这些工作的开展是我们所面临的一项共同任务,这次工作研讨会是一个很好的开端。除大会交流各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经验和体会之外,我们还组织了一批在区域创新理论和政策研究方面国内知名的专家学者与大家一起研讨,希望大家珍惜这个难得的研究交流机会。我衷心希望这次研讨会能为各位开阔思路、进一步推动本地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提供借鉴,为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谢谢大家。